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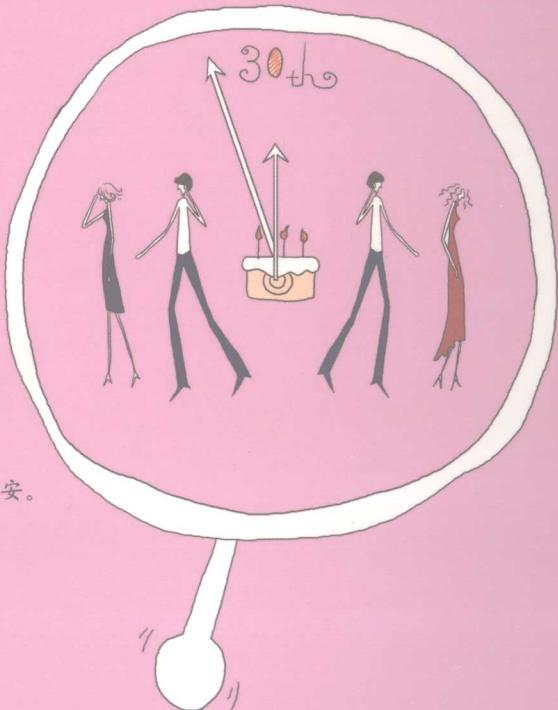


三十而栗

Turning Thirty

[英] 麦克·盖尔 著 章艳 译

女朋友突如其来的分手要求，
扰乱了我迈入三十岁的坚实步伐。
突然间，
我对“三十岁生日”的到来变得惶恐不安。
三十岁，别来，我还没准备好……





三十而栗

[英] 麦克·盖尔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十而栗 / (英) 盖尔著; 章艳译.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8

书名原文: Turning Thirty

ISBN 978-7-222-05585-8

I. 三… II. ①盖…②章…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34071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23-2008-015

Turning Thirty

Copyright © 2000 by Mike Gayle

All Rights Reserved

三十而栗 [英]麦克·盖尔 著 章艳 译

丛书策划 万语文化(<http://wanyuculture.com>)

执行策划 闫青华

责任编辑 项万和 肖薇

特约编辑 何家炜 李琦芳

装帧设计 金山

出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编: 650034

网址 www.ynpph.com.cn

邮箱 rmszbs@public.km.yn.cn

印刷 凯基印刷(上海)有限公司

版次 2008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10.625

字数 150千

书号 ISBN 978-7-222-05585-8

定价 25.00元

——

我，马特·贝克福德，一直盼望着三十岁的到来。

我热切期待着三十岁生日的那一天，到了那一天，我将拥有一个真正存放着葡萄酒的酒架。

你可能会觉得我胸无大志，或许你是对的，但你毕竟不是我。告诉你，在我的世界里，只要有一瓶葡萄酒，我就会把它全部喝光，有时是二十分钟（不顺心的日子），有时是二十四小时（还算顺心的日子）。我不是个酒鬼（还不算是），我只是喜欢葡萄酒，再加上缺乏点自制力。

我说这些是什么意思呢？哦，我的意思是（听好了）：酒架的用处是可以放不止一个酒瓶，有些酒架可以放六个酒瓶，有些可以放十二个。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这种对酒架的强烈占有欲背后的问题：

谁可以一下子买得起十二瓶葡萄酒？谁（假设有人可以买得起）会把十二瓶葡萄酒放在家里，辛苦劳动了一天后却能忍住不喝掉？谁会觉得酒架是个好东西？

这三个问题的答案当然是：“三零人”（我的女朋友伊莲娜就是这样称呼他们的）。三十岁的人，三十多岁的人，原来

二十多岁而现在……嗨，不再是二十岁的人，和我一样的人。

我们在二十几岁的这些年节衣缩食、省吃俭用，目的只是为了有一天能一下子买得起很多瓶葡萄酒，把它们藏在漂亮厨房里的漂亮酒架上，然后……不去喝它们。至少，不会一下子喝完，我们要让别人知道，经过了这么多年，我们终于有了自制力，终于有了高雅的品位，终于——成熟了！

我很期待，我已经准备好了，准备好拥抱这个美丽的新世界！我已经认真地做了规划，包括很多细节。这就是年近三十的感觉（不光是酒架）。

三十岁还没有真正到来，但你认为你已经完全了解三十岁是怎么回事。这是你期待已久的人生重大里程碑，这说明你已经是成人了。

其他生日不会让人产生这样的震撼力。十三岁？算了吧！青春痘和焦虑感。十六岁？更多的青春痘，更多的焦虑感。十八岁？青春痘加焦虑感再加恐怖的着装品位。二十一岁？青春痘，焦虑感，和稍稍提高了的着装品位。

而三十岁呢？三十岁确实是个重要阶段。在你父母家的某个角落里也许还藏着你十三岁时写的什么清单（或者只是一些随意的涂鸦），上面写着你对三十岁这个近乎神秘的年龄的构想，你用自己当年特有的字体写着：“当我三十岁的时候，我要成为XXX（这里是一个听上去很风光的职业），我要娶XXX（这里是当时让你着迷的那个人的名字）为妻。”从这个练习本上，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一个事实，即使是在十三岁那样幼稚的年龄，也已经意识到，生活中最重要的是“爱情和工作”，就如

弗洛伊德曾经说过的一样。如果你现在只有十三岁，他的这句话就会引导你思考另外两个问题：第一，我该怎样规划我的人生？第二，我能不能交到女朋友？

可我现在马上就要到三十岁了。这两个问题我完成得怎么样了呢？

第一，我该怎样规划我的人生？

我十三岁的时候，已经对这个问题有了一个非常明确的答案。我的同学有的想成为记者，有的想当演员，有的想当卡车司机，还有的想当宇航员，而我一心一意只想当一名电脑程序员。我确实实现了自己的理想，我上了大学，获得了计算机专业的学位，然后去伦敦，在一家专门为金融机构设计软件的公司工作。没错，我没机会去设计新的《太空侵略者》(Space Invaders)、《青蛙过河》(Frogger)或《吃豆人》(Pac Man)等游戏，这些都是我在十三岁时的梦想，但至少我还是入对了行。我可以把这个问题勾掉了。

第二，我能不能交到女朋友？

当然，这个问题的回答是“能”（越到后来答案越肯定），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这个问题开始变得深刻起来：这世上有没有一个完全适合我的女人？如果有，她在哪儿？这个问题对我来说有些难度，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十三岁那年的我经过一番深思熟虑后，在练习本上写下的答案是“麦当娜”。

我在和女孩子打交道这些事上比较晚熟（如果把学校里其他某些男生作为参考标准的话，那就是相当晚熟）。当我开始认真考虑这个问题的时候，我的睾丸酮指标已经接近最高值了。

麦当娜就是在那个时候进入我视野的，我非常清楚地记得第一次在电视节目里看到她时的情景。当时她在电视节目《流行前线》(*Top of the Pops*)上为“幸运星”节目做宣传，我一下子就被她迷住了。那时她在英国还不出名，在我父母眼里，她是个浓妆艳抹穿金戴银的疯丫头，而且还信奉神秘宗教。但在我看来，她实在太漂亮了。虽然当时的我只是伯明翰一个十几岁的小毛孩，而她是纽约二十多岁的大明星，我还是坚信有一天她会成为我的女朋友，这就是年轻人的自信。“总要有人成为麦当娜的男朋友，”那个时候我这样分析，“如果谁都觉得他们不能当麦当娜的男朋友，那她就没有人可以接吻了，在我看来，麦当娜是一个需要经常接吻的人。”

幸运的是，几年之后，我走出了麦当娜时期，开始接触生活中真实的人……如琳达·菲利普斯，她上地理课时坐在我旁边，总是笑得很甜；还有贝瑟尼·米歇尔，一个比我高一级的女孩，她总是穿着灰色的紧身校服，让人毫无幻想空间。再后来，我不再喜欢琳达，也不再喜欢贝瑟尼，我喜欢真正真实的人，那些你不必仰视的人，比如说基尼·帕斯科，一个和我不断分分合合的女朋友。

我把基尼称为“女朋友”，其实更准确地说，她是一个我有时会亲吻的朋友。我们从来没有确定彼此间的关系，从十六岁到二十四岁，我们之间好像有个什么约定。开始，还说不上是约定，而是一个坏习惯。那时，几乎每个十几岁的少年都喜欢一种叫“雷鸟”(*Thunderbird*)的烈性甜酒。在我们中学的最后两年里，我们常常借“雷鸟”里的酒精壮胆，

然后一起出双入对地出现在迪斯科舞厅，一起参加过夜聚会，有时还去“国王武器”酒吧。但是，星期一上午一到学校，我和基尼总是不约而同地装作得了健忘症或痴呆症，或者干脆装作对周末的这些约会一无所知。这样的状况对我们俩都有好处，很长一段时间内，我曾热烈地追求阿曼达·迪克森，一个和“物质女孩”时期的麦当娜一样可望而不可及的女孩。同样，基尼那时热衷于内森·斯宾思，他不仅遥不可及，而且名声不好——根据我那时所能了解的奇怪的女性逻辑——“男人不坏，女人不爱”，所以这反而让他显得更加迷人。我们从来没有觉得我们的约定有什么奇怪（就像其他很多情况一样，时间越长就越觉得正常），而且，更重要的是，这丝毫没有影响到我们之间的关系。我们是朋友，我们有时又不仅仅是朋友，就这么回事。

时光流逝，我和基尼的关系自生自灭。她去布莱顿读大学，我去赫尔读大学。后来的十几年里，一连串的女孩子在我生活中进进出出。她们每一个都可能成为那个和我一起走进三十岁的人。为了言简意赅，我这里只简单列出一个名单：

年龄：19

当年交往的女孩：卢斯·莫瑞尔（几个星期）、戴比·弗雷（几个星期）、艾斯泰尔·汤姆森（几个星期）和安·玛丽·沙吉尔（几个星期）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8

年龄：20

当年交往的女孩：法耶·惠特（八个月）、瓦尼萨·莱特（断断续续两个月）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5

年龄：21

当年交往的女孩：尼可·罗兰兹（不到一个月）和玛可欣·沃尔士（九个月）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3

年龄：22

当年交往的女孩：简·安德森（两个多月）、仙黛尔·斯狄芬（三个月）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10（缺乏自控力的一年）

年龄：23

当年交往的女孩：哈里特·雷恩，即“哈里”（断断续续大约十个月）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3

年龄：24

当年交往的女孩：娜塔丽·海德雷（两个月）、西奥班·麦基（两个月）和詹尼芙·朗（两个月）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1

年龄：25

当年交往的女孩：约·布鲁顿（一个周末）、凯瑟琳·弗莱切（大约九个月）、贝可·考迪科特（一个月）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0（失去联系）

年龄：26

当年交往的女孩：安娜·欧黑根（十个月）、里兹·华特史密斯（一天）、戴尼·斯科特（一天）、伊娃·查德威克（一天半）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0（仍然没有联系）

年龄：27

当年交往的女孩：莫尼卡·艾斯拜尔（将近一年）

期间和基尼·帕斯科做爱次数：0（已经完全遗忘）

经历了“莫尼卡·艾斯拜尔之败”后，再加上基尼·帕斯科又不在身边，我无处寻求安慰，于是，在二十七岁那年，我决定做些改变。我申请从伦敦的分公司调到纽约总部。我告诉自己，变化和休息一样重要，我需要远离情场休息一段时间，这样才能集中精力把事业发展到应该达到的水平。

可刚到纽约两天，我就认识了伊莲娜·汤玛斯，一名在纽约大学读书的大学生，她聪明漂亮，有一点“前卫”。她二十岁，喜欢乱七八糟的食物，喜欢煲长途电话粥，喜欢英国男人。我们很快相爱了，在短得惊人的恋爱期之后，我们同居了。终于，

我可以歇口气了，遇见过那么多姑娘，我知道我三十岁的时候会和谁在一起了。不是麦当娜。也不是基尼·帕斯科。是伊莲娜，我的伊莲娜，我觉得很开心。

可是，又出问题了。

NEW YORK

| 纽 约 |

那是九月的一天，又湿又冷。就是那天出了问题。

我下班回家，发现伊莲娜和往常一样在打电话。她实在是很喜欢打电话，那简直就是她的生命。偶尔我比她早回家，就会看见她拿着手机走进家门，一边说话一边朝我摇摇手打招呼，然后亲我一下。手上的电话还没讲完，就开始在座机上拨第二个电话号码，然后计算好在电话拨通之前结束前一个电话，她总是能够精确到秒。我一直很好奇，不知道她是熟能生巧还是靠运气。我有一次问过她这个问题，她对着我无比灿烂地笑着，用最典型的东部人腔调说：“比尔·盖茨能驾驭电脑，毕加索能驾驭他的画笔……我呢，能驾驭电话，这是我献给这个世界的礼物。”她的这种说话腔调总让我觉得像是在看电视剧。

我把包放在地上，过去亲了她一下，她也回了我一个吻，但这并没有中断她的电话。我不知道该做什么，不知所措地坐在她旁边的沙发上，想判断她在跟谁打电话。她似乎听得多，说得少，这对她来说是很反常的。她不时地插入一些“我知道”、“那你怎么办”和“噢，那太糟糕了”，还有一句是我最喜欢听她说的“嘿呵”，根据她的语气，这可以解释成不同的意思：“这就是生活”或者“管

他怎么样”。但是我仍然听不出任何头绪，反正是她几百万个朋友中的一个。我等了几分钟，希望她能结束谈话，可是很显然，她暂时没有这个意思，所以我就进了厨房，想看看她有没有准备晚饭。

厨房一尘不染，和九个小时前我去上班前打扫好的样子一模一样，我找不到任何烹饪活动正在进行的痕迹。当然了，我从来没有因为伊莲娜是个女人就觉得她应该做饭（她早就让我放弃了这个念头），可今天是轮到她做饭。她早晨起晚了，过了上班时间，干脆就向公司请了病假，她答应我她会去买些日用品，我呢，则满心希望她会买些什么“好东西”回来。

为了看看她是否去购物了，我检查了所有的橱柜。没有发现任何“好东西”，我只找到一袋意大利面、我妈妈寄给我的一罐酵母酱和两片不知道放了多少天的面包。我不小心把面包在餐台上碰了一下，结果它们立刻粉身碎骨。想喝杯茶都是奢望，因为妈妈寄来的 PG 牌顶级袋泡茶已经喝完了——同一个邮包寄来的，还有那罐酵母酱和可以看两个星期的《东伦敦人》(EastEnders) 录像带——而我一贯拒绝喝其他牌子的袋泡茶。

我饿得头晕眼花，嘴里嚼着意大利面回到客厅，再一次坐到我女朋友的旁边。她马上拿起电视机的遥控器，打开电视，用刚做完美甲的漂亮手指指着电视机，好像在说：“看，多漂亮的灯光！”或者更准确地说，是“我还得打一个小时电话，你自己看电视吧”。我没有理睬她的建议，在沙发上又蹦又跳，想惹她生气：我不想看电视，我需要你的注意力，我需要食物。她当然没有理我，她压根儿就无视我的存在。于是我站起来冲到窗前，在走了一半的时候，假装昏倒在地。我一动不动地躺

在地毯上，屏住呼吸，我耐心地等待她对昏厥在地的男朋友作出反应。就这样过了好几分钟，这期间她几乎连停下来喘口气的工夫也没有，更别提挂掉电话了。我偷偷地睁开眼睛，结果马上被她发现了，她哈哈大笑起来。

“是谁呀？”我还躺在地上，用嘴形不出声地问她。

“你妈妈，”她也用嘴形回答我，“你要和她说话吗？”

我一边使劲摇头，一边用嘴形重复着说“不要”。并不是我不喜欢我妈妈，我很喜欢她，我甚至可以说很爱她。可是由于我现在一个人远在他乡，只要我打电话给她，她是不会轻易挂电话的。更何况早晨在公司我已经给她打过电话了，我觉得我已经尽过义务了。现在，我饿得发昏，我继续不出声地用唇语问伊莲娜：“晚饭在哪里？”

她意味深长地扬起左边的眉毛，好像在说：“什么？你问我你的晚饭在哪里？看我怎么收拾你。”她像个小淘气一样把眼睛眯成一条线，对着电话说：“辛西娅，好像是马特回来了。”然后，停了一会儿，等着我的反应，我吓得赶紧把离我们家最近的比萨店的外卖菜单连同我的信用卡一起递给她。

“哦，我听错了，不是马特，”伊莲娜甜甜地对着话筒说，一边做出刷我的信用卡的动作。“我是听到有声音，我得挂电话了，辛西娅。好像是门铃在响，再见！”她准备把电话放下，可是又停住了，可能是我妈妈还在讲话。她非常耐心地说：“不会，肯定不是马特，辛西娅。马特最近很乖，我已经让他自己带钥匙了。”说完，她把电话挂了。

她对着我翻了翻白眼，“马特，你真是太孩子气了，你为什么不能一开始就想到外卖呢？”

“今天轮到你做饭，你难道不知道‘轮’是什么意思吗？”我表示抗议。

“知道，可是……”她很想反击，但是一拿起菜单后，声音就轻下去了，“……所以，应该‘轮’到我打电话给比萨店了，是不是？”她继续看菜单，不时地默念着比萨饼的名字，好像让比萨饼的名字在嘴巴里经过就相当于尝到了味道。

“你妈妈肯定知道我是在撒谎，”她一边说一边用手指在夏威夷熏肉比萨上画圈。“在这个世界上，对我来说最重要的是她一定要喜欢我。你知道的，我希望每个人都喜欢我，如果我知道有人对我有看法，那我一定会睡不着觉——就算是远在英国的人也不行。”她“扑嗵”一声倒在沙发上，然后转过来把头枕在我腿上。“这将是我最后一次对你妈妈撒谎。”

“没问题，希望下次你爸爸妈妈打电话来时，你能记住你自己说的话，不要让我再骗他们说你在洗澡。”我马上还击。

“说得好，亲爱的，”她故意用英国腔回答我，“我帮你撒谎，你帮我撒谎，就这么说定了。但是你要记住，如果以后我们因为对自己的父母撒谎而被雷劈死，我们只能怪自己。”

“你和她打了多少时间电话？”

“她心疼电话费，只讲了五分钟，我又打了过去。”她想了一想说：“加起来大概打了半个小时吧。”

“打到英国？”

她又翻了翻白眼。好吧，我的问题很白痴。

“你知道那要多少钱吗？”

“不过就是些钱嘛，马特。钱本来就是用来花的，如果你

不花，那钱就不是钱，而是一些毫无用处的纸。”

“你真的这么想吗？”

“没错。”她回答我，像天使一般地笑着。

和伊莲娜争论这个问题毫无意义，她丝毫不认为把挣的钱花光光有什么错，她压根就没有节约这个概念。

“你们在聊些什么？”我问她。

“女人的话题。”

“什么样的女人话题？她有没有又问你我们什么时候要孩子？”我妈妈一直在努力和伊莲娜搞好关系，因为她已经认定伊莲娜就是那个会为她生孙子的人。“快告诉我，她有没有问你这个问题。”

伊莲娜大笑起来，“没这么恐怖，她只是问你准备怎么过你的三十岁生日，她问你会不会回英国过生日。”

“我的生日要到明年三月底呢！”

“我们女人喜欢提前做准备。”

“那你说什么了？”

“我说你还没想好。”

“她说什么？”

“她说你应该开始考虑起来。”

“关于回英国的事你怎么说的？”

“我说，我会劝你回去一趟，因为我想亲眼看看你的家，看看你长大的地方，见见你的老朋友，那肯定很有意思。”

“哦，”我故意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心里其实很想回去。“她怎么说？”

“她说我们可以随时回去。她还让你打个电话回去。”